

彰化縣立埔鹽國中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6/4(四) 13:15:~14:00

地點：一樓多功能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名欄
主任委員-校長	蔡俊旭	蔡俊旭
執行秘書-輔導主任	粘金傳	粘金傳
委員-教務主任	林嘉宏	陳香巧(此)
委員-學務主任	施正隆	施正隆
委員-總務主任	陳佳莉	陳佳莉
委員-資料組長	蕭明莉	蕭明莉
委員-特教教師代表	程雅鈴	程雅鈴
委員-普通班教師代表	潘元瑜	潘元瑜
委員-普通班教師代表	廖漢煌	廖漢煌
委員-普通班教師代表	陳信安	陳信安
委員-家長會長代表	楊振冬	請假
家長代表	梁源芸	請假
學生代表	施O彤	施O彤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埔鹽國中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06 月 04 日(星期四)13：15~14：00

貳、地點：一樓多功能教室

參、主席：蔡俊旭校長

肆、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上次會議決議情形檢討與執行

案由	決議	檢討與執行
鑑定安置提報及派案	照案通過	派案之心評人員於指定期程內均完成提報鑑定學生之測驗、書面報告及資料送件。
融合課程暨活動之檢討與執行	照案通過	1. 本學期特教班學生融合課程(體育、視覺藝術、柔道社團)確實執行，成效良好。 2. 特殊生校外參訪活動已於 115 年 5 月 22 日辦理完成，家長會協助支應無身心障礙證明學生(學習障礙學生)之門票費用。 3. 特教班學生於本學期參訪員林農工建築科。
特教班高○勝不參加國中教育會考	照案通過	該生參加特殊生適性輔導安置之升學管道，直接安置於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九年級適性輔導安置	照案通過	1. 智能障礙組學生由吳郁萱老師協助於 115/04/11 順利完成能力評估測驗。 2. 智能障礙組學生由楊詠雯老師於 115/05/06 完成唱名分發，結果如下： 901 施○雯—北斗家商綜合職能科 902 梁○洋—秀水高工綜合職能科 3. 智能障礙組特教班學生高○勝直接安置於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4. 其他障礙組學生： (1)901 陳○婷；902 陳○鮮，903 林○璇共計 3 人，均已完成適性輔導安置報名，安置結果已於 06/01 公告。 (2)904 施○翔未報名適性輔導安置升學管道。
特教學生行政支援項目	照案通過	專業團隊申請(周○愷)、代收代辦費、交通費等，皆已依公文期程辦理完畢。
資源班成績調整辦法	照案通過	本學期資源班學生成績皆依新修訂之調整辦法執行。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學年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情況，提請 討論。

說 明：

(1)委由程雅鈴老師於 115/05/27 參加鑑定會議，本學期提報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 20 名學生，鑑定安置結果如下表；屆時將依鑑定決議名冊公告轉知導師學生之鑑定分析，並於 115 學年度安排相關特殊教育服務。

依據鑑定安置名冊，本學期 1-4、2-4、3-4 梯鑑定結果如下

學生	身分	鑑定結果	學生	身分	鑑定結果
701 蔡○融	疑似學障	學習障礙	802 陳○寬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702 謝○峰	新提報	學習障礙	802 張○禔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703 陳○翔	新提報	非特生	803 陳○欣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703 陳○妃	新提報	學習障礙	803 林○好	智能障礙	智能障礙
703 林○詳	新提報	非特生	804 陳○呈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704 郭○揚	情緒障礙	情緒障礙	804 施○好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801 施○彤	聽覺障礙	聽覺障礙	804 陳○鎧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801 施○薰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805 游○諺	學習障礙	學習障礙
801 巫○維	學習障礙	非特生	特 陳○叡	智能障礙	智能障礙
802 陳○鈞	學習障礙	非特生	特 林○婷	智能障礙	智能障礙

(2)801 巫○維本次鑑定結果為非特生。惟該生對資源班課程具有高度參與意願，於 IEP 會議中，經與班級導師及家長共同討論後，導師與家長均同意其持續接受資源班課程服務。另有關評量調整、校外教學活動參與及伴讀小老師等支持服務，經會議討論後，建議維持原有安排，以持續協助其學習與適應發展。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學年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及轉銜工作檢核表，提請 討論。

說 明：

(1)應屆畢業生共計 7 人，904 施○翔未報名適性輔導安置管道，其餘 6 人適性輔導安置結果已於 115/06/01 公告，後續依學生報到狀況完成特通網填報作業，並依期程完成書面資料轉銜，委由個管教師參與高中職端轉銜會議。

【智能障礙組】

學生	安置結果	學生	安置結果
901 施○雯	北斗家商綜合職能科	903 梁○洋	秀水高工綜合職能科
特班高○勝	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其它障礙組】

學生	安置結果	學生	安置結果
901 陳○婷	北斗家商商業經營科	902 陳○鮮	員林家商服裝科
903 林○璇	北斗家商國際貿易科	904 施○翔	未報名適性輔導安置升學管道

(2)依據 115.03.27 鑑定安置會議決議名冊，安置本校之新生共計 7 名，各國小端之新生轉銜會議委由特教老師出席參與。

編號	國小	學生姓名	障礙類別	編號	國小	學生姓名	障礙類別
1.	天盛	施○展	智能障礙(輕度)	5.	好修	李○喆	智能障礙(輕度)
2.	好修	石○樺	學習障礙(閱讀)	6.	埔鹽	陳○緯	疑似學習障礙
3.	好修	施○誠	學習障礙(閱/數)	7.	新水	全○娜	智能障礙(輕度)
4.	好修	許○嫻	學習障礙(書/數)			(搬家-未報到)	

(3)檢討 114 學年度轉銜工作檢核表(如附件一)。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檢討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執行狀況，並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說 明：(1)檢討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事項之執行(如附件二)。

(2)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如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檢討 114 學年度融合工作事項的內容與成效，並審議 115 學年度融合教育工作計畫。

說 明：

(1)檢討 114 學年度融合教育工作事項的內容與成效(如附件四)。特教知能研習預計於 07/14 日辦理，邀請王意中心理師分享「面對情緒障礙、過動、注意力不集中學生的輔導策略及班級經營」。

(2)審議 115 學年度融合教育工作計畫(如附件五)。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檢討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及安置適切性，並審議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提請 討論。

說 明：

(1)114 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及安置適切性檢討：目前校內 804 施○好家長覺得因資源班標籤，導致該生原班級環境適應不良，人際關係也不理想，決定放

棄特殊生身分，該生也因不愉快的經驗表示想要放棄特殊生身分；此個案因目前正處於鑑定階段，待鑑定流程結束，隨即提報放棄特殊生身分之相關行政流程。至於其他特殊生之學習狀況及生活適應暫無須調整安置型態。

(2)114 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檢討會議已於 115 年 6 月 3 日辦理。

(3)114 學年第二學期專業團隊到校服務時間為：3/13(物、語)，4/8(物、語、職)，4/30(物、語)，5/8(職)、5/26(物、語、職)，共計 8 名學生接受服務。

(4)115 學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擬定會議已於上述檢討會議後隨即召開，擬定新學年相關課程安排，提供課程調整以及服務與支持策略、生涯轉銜輔導等規劃，並請教務處協助依學生分組需求表進行優先排課。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本校 115 學年度特教教育(身心障礙類)資源班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六)，提請 討論。

說 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各領域之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及課程計畫，提請 討論。

說 明：

根據 115 學年本校特殊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115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如附件七-1、附件七-2)、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八)」，內容說明如下：

1.師資規劃：

(1)本校設有特教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3 名，每週班級節數應為 35 節，由於 3 位教師之教學總節數共 44 節，目前規劃 9 節為協同課，預計抽離普通班中的智能障礙生共 1 名(702 陳○勝)，至特教班進行國文(702 陳○勝)及數學(702 陳○勝)的多層次課程。

(2)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3 名(含 1 名代理)，每周上課節數應為 44 節($12+16*2=44$)，目前擬依學生需求開開設國文 12 節、英文 14 節、數學 14 節，特殊需求 4 節，共計 44 節。

2.課程需求規劃：

(1)資源班：

學生依其需求提供外加課程、完全抽離課程、部份抽離課程和特殊需求課

程，並協助規劃社團活動與技藝教育課程。

①702 陳○勝其智力程度落在中度智能障礙範圍，國一已規劃將國、英、數抽離至特教班，另再行抽離一節社會教巧課程；國二擬持續抽離國、數課程，另再行抽離兩節特殊需求課程(職業教育)。

②部定課程(國、英、數)：依據轉銜會議相關資料及目前七、八年級學生學習狀況及學習需求，規劃適合之課程與組別。

③校定課程(特殊需求課程)：依據轉銜會議相關資料，目前有學習策略需求的學生：新生石○樺(學障)、許○嫻(學障)、施○誠(學障)、陳○緯(疑似學障)、701 李○建(學障)、701 蔡○融(學障)、704 陳○德(學障)、704 劉○銘(學障)、704 游○玄(學障)；有社會技巧需求的學生：新生施○展(智障)、李○喆(智障)、陳○緯(學障)、701 周○興(學障)、701 廖○凱(學障)、704 郭○揚(情障)、704 陳○德(學障)。依據上述之需求，擬開設七年級組、八年級組學習策略課程與社會技巧課程各一節，合計四節。

(2)特教班：

課程節數皆符合規定，另規劃藝術領域 1 節以及彈性課程(特殊需求領域一功能性動作訓練)1 節，共 2 節之合作教學課程。詳細課程如下表所列：

	語文			數學	自然	社會	藝術 (融 1)	綜合	科技	健體	特需 (融 1)	其他 班會	總節數
	國文	英文	本土語										
節數	5	3	1	4	3	3	3	3	2	3	4	1	35

3.特教相關服務與支持策略：

(1)專業團隊服務：舊生有特教班林○婷、周○愷、高○瑜、林○恩(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702 陳○勝(語言治療)、704 劉○銘(職能治療)。上述共計 6 名，擬依期程辦理申請。

(2)協助 801 施○彤申請聽障巡迴輔導課程，依期程辦理申請。

(3)考試評量調整：目前提供報讀服務之舊生為 802 陳○鈞、805 游○諺、701 李○健、701 廖○凱，但對於成績的提升仍無顯著成效，已於 IEP 會議中與導師、學生及家長及進行討論，決定取消 802 陳○鈞、701 李○健兩位學生的報讀服務，805 游○諺、701 廖○凱持續提供報讀服務。新生許○嫻須提供作文電腦書寫需求。

701 李○健						802 陳○鈞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國文	34	22	15	16	16	國文	12	12	16	18	16
英文	16	26	14	22	20	英文	20	22	14	14	16
數學	30	24	12	17	12	數學	8	0	12	8	4
自然	15	35	32.5	33	37.5	自然	17	42.5	27.5	27	25
社會	18	34	40	26	24	社會	22	14	22	24	26

(4)教育輔助器材服務：評估學生需求，擬持續協助 805 游○諺申請有聲書服務，另增加 701 廖○凱有聲書之申請，後續將依期程辦理。

4.特殊教育課程優先排課之需求及考試評量調整服務部分請教務處協助辦理。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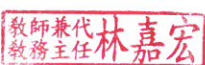
玖、散會。

承辦人：

教學組長：

註冊組長：

輔導主任：

教務主任：

校長：

